

关于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天运股份”)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本期辅导开源证券指派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共 10 人，分别为潘田永、陈思远、王子悟、于瑞钦、王思、刘洋、赵子龙、王艺蓉、斯奕斐、周律，其中潘田永担任组长。因工作调整陈雨函、邹润林本期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新增王子悟、王艺蓉、斯奕斐、周律作为辅导小组成员。本期辅导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况，具备法律、会计等必要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备从事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的资格和能力。

担任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期辅导由辅导机构通过理论知识传授及实际操作讲解相结合的方式，指导辅导对象将所学政策

法规正确地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 1、持续跟进公司完善内部控制，严格根据内部制度相关指引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并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的指引实施。
- 2、协助天运股份高级管理人员准确理解会计政策，以确保会计处理的准确性、财务数据的真实性以及内部控制的规范性，以满足符合上市公司的相关管理要求。
- 3、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状况，结合公司自身的优势特点，协助公司制订切实可行的发展目标和未来规划。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 1、辅导对象供货清单上注明货运车车牌号和司机姓名电话，但是没有具体的物流单据，和运输单位确认的按月汇总的运输货物明细中也没有具体的货物明细。

解决情况：根据目前沟通反馈，物流公司无法在结算单中统计具体产品编号及数量信息。基于上述情况，目前可要求物流公司运输人员在运输货物时，在公司提供附明细的货物物流单进行签字确认，并在货物运输到指定仓库后，要求接受单位对运输存货确认后，统一将相关确认回单连同运输结算单据一起反馈给公司，使得公司可以进行复核确认每单货物运输情况。

- 2、辅导对象客户订单上约定发货日期与出库单上出库日期不一致，另外，订单上各零件号数量与实际出库数量存在较大差异，客户订单与出库情况匹配性较低。

解决情况：1) 对于主要客户，公司对客户的销售订单进行梳理，由于上述销售订单主要为大致计划，后续会基于客户生产计划进行变动，故公司出库数量无法与上述订单进行一一匹配，为此公司会针对全年订单及出库数量进行全年的合理性分析，针对出现异常情况核实原因。2) 公司对主要客户年度的开票结算明细和公司出库明细进行汇总核对，针对存在的差异，与第三方库存及客户内仓货物进行核对，明确差异原因，加强对公司存货发出、领用和结存管理，针对因客户信息限制，客户不及时反馈内仓库存情况及时评估存货减值风险，并按风险评估结果计提减值准备。3) 搜集整理主要客户按月与第三方仓库签字

确认的收发明细表，作为最后产品被客户领用的支撑依据，保证从产品出库、第三方仓入库、客户领用验收等实物流转环节证据完备。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辅导对象 2024 年度存在较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加的股东，不属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豁免核查的范围。

解决方案：辅导工作小组已会同辅导对象及经办律师对股东进行梳理通过大宗交易增加的股东明细，并对其基本情况、入股背景等信息通过访谈等方式进行核查。

2、辅导对象2024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为92.44%，其中第一大客户销售占比为82.69%，构成对该单一客户依赖的情形。

解决方案：辅导对象已积极开拓新客户，本年新增客户已成功导入相关项目，并已开始批量供货，预计新增客户采购量将持续增长，预计本年度公司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将有所下降。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为进一步推进辅导工作进程，开源证券将继续对辅导对象进行持续、深入的辅导，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潘田永、陈思远、王子悟、于瑞钦、王思、刘洋、赵子龙、王艺蓉、斯奕斐、周律。

辅导机构拟安排的辅导内容如下：

辅导工作小组后续将通过日常交流、专题研讨、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推进辅导工作，持续对辅导对象进行上市辅导，通过查阅公开披露资料、发放专项尽职调查清单、搜集审阅尽调资料等方式，发现辅导对象存在的问题，与辅导对象和其他中介机构讨论协商确定整改方案，并择机对接受辅导人员开展法律法规培训工作。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持续推进辅导对象法律、财务和业务层面的尽职调查工作，督促辅导对象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规范性。

下一阶段的主要辅导的内容为持续地梳理核查公司的法律、财务、业务情况，促进辅导对象具备成为上市公司应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以满足北交所上市审核要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潘田永

潘田永

陈思远

陈思远

王子悟

王子悟

于瑞钦

于瑞钦

刘洋

刘 洋

王思

王 思

赵子龙

赵子龙

王艺蓉

王艺蓉

斯奕斐

斯奕斐

周律

周 律

